

公司代码:603367

公司简称:辰欣药业

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[2017] 年度报告摘要

证券代码:603367 证券简称:辰欣药业 公告编号:2018-016

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8年3月27日在公司办公楼五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18年3月16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等通讯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名。会议由董事长杜振新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逐项审议，会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. 审议通过《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2. 审议通过《2017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

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》、《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通过《2017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

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5. 审议通过《2017年度财务决算及2018年财务预算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6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7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8. 审议通过《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“大信审字[2018]第3-00134号”《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》，公司2017年度实现净利润367,221,928.15元。

公司拟按2017年度实现净利润为基数，按19.75%的比例向股东进行现金分红，即以总股本45,336.3万股为基数，向截至股票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.16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红利72,536,480.00元（含税）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9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10. 审议通过《关于继续聘用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公司拟继续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丰富的执业经验，具备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，对公司经营发展和财务状况比较熟悉，具备承担公司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的资质和能力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11.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高公司以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额度的议案》

2017年12月28日，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，关联董事杜振新、卢秀莲、郝留山、韩廷振回避表决。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为董事会决策权限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●

公司独立董事王福清、孙新生、张宏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认为该笔日常关联交易属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中的必要的业务，交易遵循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对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无不利影响。

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由董事会决策权限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1. 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

(一) 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

2018年3月27日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，关联董事杜振新、卢秀莲、郝留山、韩廷振回避表决。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为董事会决策权限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●

公司独立董事王福清、孙新生、张宏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认为该笔日常关联交易属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中的必要的业务，交易遵循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，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。公司预计的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经营行为，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的实际需要；该议案已经过了董事会审议表决，关联交易回避表决，审议和表决均符合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

公司于2017年2月2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，对公司与相关联企业2017年度的关联交易总额作出了预计。2017年度公司与关联方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合计2,449.81万元，较预计减少550.19万元；销售交易金额合计730.41万元，较预计减少1,299.59万元。具体详见下表：

单位:元 币种:人民币

12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7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13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14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“大信审字[2018]第3-00134号”《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》，公司2017年度实现净利润367,221,928.15元。

公司拟按2017年度实现净利润为基数，按19.75%的比例向股东进行现金分红，即以总股本45,336.3万股为基数，向截至股票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.16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红利72,536,480.00元（含税）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15.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高公司以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额度的议案》

2017年12月28日，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，关联董事杜振新、卢秀莲、郝留山、韩廷振回避表决。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为董事会决策权限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●

公司独立董事王福清、孙新生、张宏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认为该笔日常关联交易属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中的必要的业务，交易遵循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，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。

(一) 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

2018年3月27日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，关联董事杜振新、卢秀莲、郝留山、韩廷振回避表决。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为董事会决策权限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●

公司独立董事王福清、孙新生、张宏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认为该笔日常关联交易属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中的必要的业务，交易遵循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，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。公司预计的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经营行为，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的实际需要；该议案已经过了董事会审议表决，关联交易回避表决，审议和表决均符合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

公司于2017年2月2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，对公司与相关联企业2017年度的关联交易总额作出了预计。2017年度公司与关联方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合计2,449.81万元，较预计减少550.19万元；销售交易金额合计730.41万元，较预计减少1,299.59万元。具体详见下表：

单位:元 币种:人民币

16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7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17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18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“大信审字[2018]第3-00134号”《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》，公司2017年度实现净利润367,221,928.15元。

公司拟按2017年度实现净利润为基数，按19.75%的比例向股东进行现金分红，即以总股本45,336.3万股为基数，向截至股票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.16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红利72,536,480.00元（含税）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19.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高公司以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额度的议案》

2017年12月28日，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，关联董事杜振新、卢秀莲、郝留山、韩廷振回避表决。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为董事会决策权限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●

公司独立董事王福清、孙新生、张宏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认为该笔日常关联交易属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中的必要的业务，交易遵循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，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。

(一) 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

2018年3月27日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，关联董事杜振新、卢秀莲、郝留山、韩廷振回避表决。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为董事会决策权限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●

公司独立董事王福清、孙新生、张宏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认为该笔日常关联交易属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中的必要的业务，交易遵循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，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。公司预计的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经营行为，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的实际需要；该议案已经过了董事会审议表决，关联交易回避表决，审议和表决均符合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

公司于2017年2月2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，对公司与相关联企业2017年度的关联交易总额作出了预计。2017年度公司与关联方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合计2,449.81万元，较预计减少550.19万元；销售交易金额合计730.41万元，较预计减少1,299.59万元。具体详见下表：

单位:元 币种:人民币

20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7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21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22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“大信审字[2018]第3-00134号”《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》，公司2017年度实现净利润367,221,928.15元。

公司拟按2017年度实现净利润为基数，按19.75%的比例向股东进行现金分红，即以总股本45,336.3万股为基数，向截至股票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.16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红利72,536,480.00元（含税）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23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24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“大信审字[2018]第3-00134号”《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》，公司2017年度实现净利润367,221,928.15元。

公司拟按2017年度实现净利润为基数，按19.75%的比例向股东进行现金分红，即以总股本45,336.3万股为基数，向截至股票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.16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红利72,536,480.00元（含税）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25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26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“大信审字[2018]第3-00134号”《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》，公司2017年度实现净利润367,221,928.15元。

公司拟按2017年度实现净利润为基数，按19.75%的比例向股东进行现金分红，即以总股本45,336.3万股为基数，向截至股票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.16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红利72,536,480.00元（含税）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27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